

酒泉市共享中药房代煎中药配送服务申报企业资格性审查结果公示

各有关企业：

酒泉市共享中药房代煎中药配送服务申报工作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，每天上午 09:00 至 12:00，下午 15:00 至 18:00（北京时间）进行，申报时间截止后，采购人对递交了申报材料的申报企业资格进行了审查，现将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申报企业名单进行公示。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合格申报企业为：

序号	企业名称
1	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市分公司
2	兰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
3	甘肃京邦达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

在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截止日前，以书面形式向酒泉市中医医院提出申（投）诉，如逾期，原则上不予受理。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0 日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。

采购单位：酒泉市中医医院

联系人：伊辉

联系电话：0937-2659780

地址：酒泉市肃州区盘旋西路 6 号